

证券代码：300798

证券简称：锦鸡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2

江苏锦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江苏锦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1年4月12日（星期一）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已于2021年3月22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27）、《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本公司广大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召开本次会议有关事宜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2021年4月12日（星期一）下午14:30开始；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12日（星期一）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4 月 12 日（星期一）上午 9:15-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 年 4 月 2 日（星期五）

7. 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4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

江苏省泰兴市滨江镇新港路10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如下：

1.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 《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2021 年度）的议案》；
9. 《关于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10. 《关于调整董事会全权办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此外，在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时，会议还将听取

公司独立董事郑梅莲、谢孔良、沈日炯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上述议案已经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其中议案 6、议案 8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其中议案 9、议案 10 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需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属于需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披露。

三、议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列表：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2021 年度）的议案》	√
9.00	《关于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10.00	《关于调整董事会全权办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 股东为 QFII 的，凭 QFII 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前，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电子邮件、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股东请填写《授权委托书》（附件 2）、《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 3），以便登记确认。

2. 登记时间：2021 年 4 月 9 日（星期五）上午 8:30-下午 16:30。

3. 登记地点：江苏省泰兴市滨江镇新港路 10 号公司二楼证券部。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红武、张慧芝

联系电话：0523-87676328

传 真：0523-87671828

电子邮箱：zhanghongwu@jinjidy.com、zhanghuizhi@jinjidy.com

5. 其他事项：

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受托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2020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江苏锦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04月07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50798”,投票简称为“锦鸡投票”。

2. 优先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如适用):

公司无优先股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 年 4 月 12 日(星期一)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 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12 日(星期一)上午 9:15-下午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江苏锦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苏锦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没有作出明确投票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议案 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本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2021年度)的议案》	√			
9.00	《关于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10.00	《关于调整董事会全权办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委托人/单位名称(签章): _____

身份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备注：

1. 每项议案只能有一个表决意见，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的栏目里划“√”；

2. 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附件 3:

江苏锦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是 ☐ 否 ☐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登记时间内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机构股东盖章): _____	